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 CYZX-202511SZ-597001001

一、招标概况

《崇阳县城南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六标段）》于《2025年11月28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12月22日》在《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阳开标一室》开标，并于《2025年12月22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排名不分名次	排名不分名次	排名不分名次	
中标候选人名称	《湖北清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崇阳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崇阳县双庆建筑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37837717.9100》	《37798439.9400》	《38074340.7500》	
质量（如有）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270日历天》	《270》	《270》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殷超》 《市政一级注册建造师》 《鄂1422022202304347》	《文文》 《市政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鄂1422021202306530》	《黄红》 《市政公用工程注册一级建造师》 《鄂1422022202302314》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5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9日》（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211号>

联系人:<尧蓉>

电话:<18671556332>

2、代理机构:<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1868号1幢11903室>

联系人:<黄娜>

电话:<15342616009>

3、行政监督部门:<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崇阳县住建大厦 9 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传真）:<0715-339100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